

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原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进展公告

原持股5%以上股东苏州中金卓誉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5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47），公司持股3,971,96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5.1721%）的股东苏州中金卓誉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金卓誉”）计划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或者在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2,303,87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3.0000%）。

2021年9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金卓誉于2021年9月16日通过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32,200股，占公司总股本（76,795,963股）的0.1721%，本次减持完成后，中金卓誉持有公司股份3,839,763股，占总股本的4.99995%，已不再是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近日，公司收到原持股5%以上股东中金卓誉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截至2021年12月14日，中金卓誉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累计减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取得的股份767,95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00%。

本次减持计划未实施完毕，现将具体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 1、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取得的股份
- 2、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中金卓誉	竞价交易	2021年09月16日 - 2021年12月14日	65.37	767,959	1.0000%
合计				767,959	1.0000%

3、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中金卓誉	合计持有股份	3,971,963	5.1721%	3,204,004	4.172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971,963	5.1721%	3,204,004	4.172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上述减持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2、上述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止本公告日，上述减持与公司此前已经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中金卓誉上述减持未违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中作出的相关承诺。

4、中金卓誉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上述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5、截至本公告日，中金卓誉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督促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关于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15日